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城中村居民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冀人社发〔2009〕7号2009年12月3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中村改造工作的意见》（冀政办〔2009〕43号）文件精神，健全城中村居民社会保障体系，妥善解决城中村居民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人员范围

城中村居民是指城市建成区（2008年1月1日）范围内的原村民。

城中村居民已实现就业（含灵活就业）并参加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继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其缴费方式、渠道不变。

城中村居民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且年满 16 周岁及
以上的居民（不含在校生），由本人自愿申请，村民委员会审核身
份后，可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缴费政策

（一）已达到或超过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男达到
60 周岁及以上、女达到 55 周岁及以上）的人员，向前一次性补缴
满 15 年基本养老保险费后，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二）未达到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年龄但不足 15 年（男达
到 45 周岁以上，女达到 40 周岁以上）的人员，按照距按月享受基
本养老保险年龄满 15 年的差，一次性向前补缴基本养老保险费，
以后根据不同的就业形式逐年按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或城镇个体
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政策连续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

（三）距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超过 15 年的（男在
45 周岁及以下，女在 40 周岁及以下）的人员，在企业就业的按城
镇职工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在城镇从事个体经营和灵

活就业的，按城镇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

（四）向前补缴基本养老保险费的基数为相应年份全省上一年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缴费比例为 20%。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费所需费用由当地政府和城中村居民共同负担，其中，政府负担 12%，个人负担 8%和利息。政府负担部分全部纳入统筹，个人负担部分全部计入个人帐户。政府补贴资金按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中村改造工作意见的通知》（冀政办〔2009〕43 号）文件第二条第五款执行。有条件的村集体可对参保补缴城中村居民给予补贴。一次性补缴基本养老保险费的，补缴标准见附件 1。政府补贴资金为一次性补缴养老保险的补助资金，向后缴纳养老保险费的城中村居民根据就业情况由企业和个人负担。

三、记录缴费基数、计算指数和待遇计发

（一）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费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实际

补缴基数记录在补缴年份，缴费工资指数按 1 取值。

(二)城中村居民补缴和缴费累计满 15 年及以上，达到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养老保险待遇按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计发办法〉的通知》（办字〔2006〕77 号）文件规定计发养老金。已达到或超过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以完成补缴手续当月做为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的起始时间，从下月起计发养老保险待遇，从纳入统筹的次年起参加基本养老金调整。

(三)已超过按月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龄的城中村居民，在计算个人帐户养老金时，本人退休年龄相对应的计发月数，以《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 号）文件公布数字为准，超过 70 周岁的，按 70 周岁相对应的计发月数计算。

四、工作流程

(一) 申请补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城中村居民，由本人

向原村民委员会（或改建后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下同）申请，村民委员会负责审核、汇总并在所在地公示 7 天后，报所在地人事劳动保障部门，所在地人事劳动保障部门审核人员身份并出具补缴养老保险费证明。

（二）村民委员会根据所在地人事劳动保障部门审核的身份和补缴养老保险费证明，向当地政府申请资金，当地政府将负担的补缴养老保险费直接划入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村民委员会将其余资金一次性补缴至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五、其他事项

（一）参保的城中村居民在缴费期间或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后死亡的，其个人帐户的全部余额一次性支付给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

（二）纳入统筹的城中村居民，按省统一规定的统筹内项目 and 标准发放相关费用。

（三）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要

加强对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工作的指导、管理，了解、掌握城中村居民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情况。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每季度将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情况进行汇总（表样见附件 2），于 2010 年 4 月 10 日上报省厅，以后每季度的次月 10 日前上报省厅。

附件：1、城中村居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补缴费用速查表（略）

2、城中村居民补缴养老保险情况表（略）